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25—19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 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2. 本次聘任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 3. 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对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 4. 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4〕4号）等的规定。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12人，共有注册会计

师1552人，其中78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3年度收入总额为287,224.6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4,873.4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49,856.80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94家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8,840.1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安纳达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82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纪律处分2次、自律处分1次。

6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

施5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崔芳林，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安纳达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瑞鹄模具、楚江新材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林清，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安纳达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淮北矿业、佳先股份、安纳达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谢骏，202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安纳达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安纳达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琳，199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美亚光电、志邦家居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崔芳林、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林清、签字注册会计师谢骏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质量复核人吴琳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项目质量复核人吴琳于2023年10月20日收到来自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的监督管理措施，系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职期间的审计项目被监管谈话。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72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52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2024 年度审计费用根据审计收费定价原则确定。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和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调研、审查和分析论证，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 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均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生效日期：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4.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5.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二日